

证券代码：002377

证券简称：国创高新

公告编号：2019-40 号

湖北国创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相关人员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湖北国创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7月15日召开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内部审计部门负责人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吕华生先生为公司总经理，聘任钱静女士为公司常务副总经理，聘任花蕴女士、彭雅超先生、张威先生、吉永海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聘任孟军梅女士为公司总会计师，聘任彭雅超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聘任王冠奇先生为公司内部审计部门负责人，上述人员任期三年，与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任期一致。相关人员简历详见公司于2019年7月17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9-38号）。

上述人员具备与其行使职权相适应的任职条件，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内部审计部门负责人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并且尚未解除的情况，也未曾受到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任何处罚和惩戒。任职资格和聘任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董事会秘书彭雅超先生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彭雅超先生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任职资格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

公司董事会秘书联系方式如下：

电话：027-87617347-6600

传真：027-87617400

电子邮箱：gc002377@163.com

联系地址：湖北省武汉市东湖高新区武大园三路八号国创高新

独立董事对本次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相关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7月17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湖北国创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七月十五日